**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  |  |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 |  |
| **委托方（甲方）** | **：** |  |
| **受托方（乙方）** | **：** |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 |
| **签 订 地 点** | **：** | **北京市海淀区马连洼北路151号** |
| **签 订 时 间：** |  | **年 月 日** |
| **有 效 期 限** | **：** | **年 月 日-xxxx年xx月xx日** |

填 写 说 明

一、本合同为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横向项目专用合同模板，适用于药用植物研究所各类对外技术开发类项目的合同起草。

二、本模板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合同示范文本为基础，并根据药用植物研究所具体情况进行相应修改完善。

三、本合同书适用于国内外公司及其他机构委托我所科研人员进行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或者新品种及其系统等技术服务研究所订立的技术合同。

四、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五、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可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六、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七、本合同模板的最终解释权，归药用植物研究所产业处。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  |  |
| --- | --- |
|  |  |
| **委托方（甲方）：** |  |
| **住所地：** |  |
| **法定代表人：** |  |
| **项目联系人：** |  |
| **电 话：** |  | **传真：** |  | **电子信箱：** |  |
|  |  |
|  |  |
| **受托方（乙方）：** |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 |
| **住所地：** | **北京市海淀区马连洼北路151号** |
| **法定代表人：** | **何仲** |
| **项目联系人：** |  |
| **项目负责人：** |  |
| **电 话：** |  | **传真：** |  | **电子信箱：** |  |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 开发研究，并支付开发经费。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研究开发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1. 实施要求

1.1 技术目标：

1.2 主要技术内容：

（1）

（2）

1.3 甲方无偿提供用于科研项目的相关实验材料及前期研究资料等。

1.4 甲方未来若申请与本合同相关的科技项目，应优先选择乙方为合作伙伴。

1.5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但当甲方不再开展该项目时，乙方可以不经甲方同意，将本合同项目未完成部分或未开展部分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第三人。

1. 预期研究进度

2.1

2.2

……

1. 研究开发经费

3.1 研究开发经费总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万元整）。

3.2 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 分x期/一次性 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时间如下：

（1）本合同生效之日，支付人民币 万元（大写： 万元整）； （原则上首付款比例不低于60%。）

（2）乙方向甲方交付最终研究成果及相关数据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剩余经费人民币 万元（大写： 万元整）。

3.3 甲方逾期1个月未能支付研究经费，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3.4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1. 技术风险

4.1 本合同项目的技术风险按双方协商的方式认定。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内容应当包括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

（1）本合同项目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研究开发失败为合理的失败。

4.2 一方发现技术风险存在并有可能致使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在 60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

4.3在本合同履行中，因出现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并造成一方或双方损失的，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风险损失：

（1）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或甲方未履行合同或甲方人员的失误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2）由于乙方的失误造成项目未能达到设定目标，乙方应退还研究经费的使用后的剩余部分，最高不超过实际到账经费总额的70%。

1. 保密条款

5.1 保密内容:

（1）本合同执行中产生的实验原始记录、研究成果和各类技术资料；

（2）甲方的各类商业信息。

5.2 涉密人员范围：参加该项目的工作人员 ；

5.3 保密期限：直至双方不再开展本合同相应的产业化开发研究项目为止；

5.4 泄密责任：泄密方应向非泄密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非泄密方所受到的经济损失。

1. 研究成果及交付方式

6.1 形式： （注：如果申请免税，尽量以产品的形式提供研究成果，仅提供技术方案不利于申请免税）

6.2 交付时间： xxxx年xx月xx日之前 ，交付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 。

1. 研究成果的知识产权

7.1 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研究开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方指控甲方实施的技术侵权的，乙方应当负全部责任。

7.2 乙方不得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之前，自行将研究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人。

7.3 本项目研究开发取得的成果，所有权归双方所有，甲方享有优先使用权 。

7.4 甲乙双方共同申请的专利及其他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归双方共有/甲方所有。专利权取得后的使用和有关利益分配方式如下：使用权归甲方所有，专利转让和授权需经双方同意，所获得的利益各占50% / 全部收益权归甲方所有。

7.5 乙方参与本合同项目的研究开发人员享有在有关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7.6 本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双方原本拥有的背景知识产权的归属，其仍然归原权利人所有。

7.7 除另有约定外，本技术开发合同期满或终止后，任何一方均有对技术成果知识产权进行改进或二次开发的权利，一方单独改进或二次开发的成果属于改进一方或二次开发方所有。需利用对方商业秘密进行改进或二次开发的，须获得对方书面同意，且改进或二次开发成果属于双方共有。双方合作改进或二次开发的成果属于双方共有。

7.8 甲方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乙方及乙方上级单位名称用于各类商业宣传，包括但不限于商品包装、企业网站、各类宣传材料等等。

1. 合同终止

8.1合同有效期结束后一年为甲方审核期。

8.2 在审核期内，若甲方对乙方的研究结果有异议，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双方共同商讨解决方案；若甲方无异议，则认定乙方的研究结果符合本合同的要求，甲方对该合同无后续要求，合同终止。未来双方若有后续合作意向，将另行签署合同进行约定。

8.3 合同终止后，乙方依据合同约定，仍对该研究内容和相关商业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1. 其他

9.1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9.2 双方确定，出现因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原因，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

9.3 本合同一式 7 份，甲方留存 3 份，乙方留存 4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4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内容）

|  |  |
| --- | --- |
|   甲方：     (盖章） | 乙方：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 （盖章） |
|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年   月   日 |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年      月      日 |

**印花税票粘贴处**

|  |
| --- |
| 登记机关审查登记栏：经办人： 技术合同登记处机关（专用章） 年 月 日 |